



此報告繳交予
香港教育大學 幼兒教育榮譽學士（三年兼讀制）
2023-2024年度

研究項目
探討香港家長教養方式對 3-4 歲幼兒自理能力的影響

學生：李樂宜

指導老師：梁麗眉博士

提交日期：2024 年 4 月 6 日

聲明

本人李樂宜 謹此聲明，此報告乃本人在梁麗眉博士的指導下完成之著述，而其內容亦從未曾以論文或報告形式，呈交香港教育大學或其他任何一所專上學府，以取得學位、文憑或其他學術資格。

簽名：

姓名： 李樂宜

2024 年 4 月 6 日

摘要

本研究旨在探討香港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之相關性，並分析不同的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之差異情形。為達上述研究目的，本研究採用問卷調查法，以育有3至4歲幼兒及其家長為研究對象，研究共收集102份研究樣本，利用「家長教養方式量表」和「幼兒自理能力量表」為研究工具，以Likert四點量表計分，再將調查所得資料以描述性統計、Pearson 積差相關、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等統計方法進行處理。根據資料分析結果，本研究所得結論如下：

- (一) 家長較傾向採取「開明權威型」之教養方式，其次依序為「專制權威型」、「過度保護型」，而以「忽視冷漠型」的方式為最少。
- (二) 幼兒各向度自理能力中「清潔衛生」表現最佳，其次依序為「如廁」、「梳洗」、「穿衣」，而「飲食」自理能力表現最弱。
- (三) 不同家長教養方式對幼兒自理能力有顯著差異，家長傾向「開明權威型」之教養方式，幼兒自理能力表現愈佳，反之，家長傾向「過度保護」之教養方式，其幼兒自理能力表現愈不佳。

最後，研究者根據本研究結論分別對父母、政府、教育工作者及未來研究提出建議。

目錄

第一章：引言	6
(一) 研究背景及動機.....	6
(二) 研究目的.....	7
(三) 研究問題.....	7
第二章：文獻回顧	8
(一) 家長教養方式.....	8
(二) 幼兒自理能力.....	9
(三) 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的關係.....	11
第三章：研究設計	13
(一) 研究對象.....	13
(二) 研究工具.....	13
(三) 研究流程.....	14
第四章：數據分析	17
(一) 家長教養方式的現況分析.....	18
(二) 幼兒自理能力的現況分析.....	19
(三) 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的關連性.....	19
(四) 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之比較.....	20

第五章：討論與結果	28
(一) 現今香港家長以甚麼教養方式教育其幼兒？	28
(二) 現今香港幼兒的自理能力是怎樣？	29
(三) 香港家長教養模式是否影響幼兒的自理能力？	30
第六章：總結	31
(一) 對持分者的建議.....	31
(二) 研究限制及建議.....	32
參考文獻	34
附錄一：問卷題目	37

第一章：引言

(一) 研究背景及動機

進入幼稚園階段，幼兒能逐漸學會自我照顧，例如自行進食、洗手、抹嘴、大小便等，發展其自理能力，但近年來，研究者發現幼兒的自理能力每況越下，部分幼兒不懂得用紙巾擦鼻涕，更有幼兒會將擦完鼻涕的紙巾交給老師，該行為某程度反映家長的教養模式如何影響幼兒自理能力的發展。

現今家長為了「贏在起跑線」，希望自己的子女十項全能，不能輸在起跑點，為幼兒報讀數不盡的補習或興趣班，「幼兒教育與家庭照顧」研究中指出分別有25%和30%家長認同「贏在起跑線」以及「盡量為小朋友安排活動，以免子女在家中浪費時間」，除報讀滿滿的課外活動，在家中的時間也不例外，47%幼稚園家長幾乎每天指導子女完成功課，較幾乎每天講故事、玩遊戲的比率高逾20%（香港亞太研究所，2017），家長對於幼兒學業能力的要求，似乎高於基本自理能力的建立。

除了「贏在起跑線」的家長，近十年隨著社會的轉變，家庭結構亦受到改變，根據《香港統計月刊》統計資料中發現2022年不足33,000名嬰兒出生（政府統計處，2023），出生率不足的情況嚴重，不少家庭平均只養育一名子女，加上香港物質生活富裕，父母將所有資源投放於獨生子女當中，幼兒自小就被父母百般寵愛，穿衣、吃飯、梳洗都被父母照顧得無微不至，這種「過份保護型」的家

長導致幼兒失去學習自理的機會，部分家庭更有僱用工人，工人全天候照顧，導致產生不少「港童」，而「港童」即指幼兒缺乏自我照顧的能力，傾向依賴、責任感薄弱，因此，本研究期望瞭解現時香港家長的教養方式、幼兒自理能力情況、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的關係，以及不同家長教養模式下幼兒自理能力的差異，並根據研究結果提出建議，以找出合適的家長教養模式，幫助幼兒自理能力的提升。

(二) 研究目的

根據上述，本研究具體目的如下：

- (1) 瞭解幼兒的父母教養方式的現況。
- (2) 探討幼兒自理能力的現況。
- (3) 探討父母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的關連性。

(三) 研究問題

就上述研究目的，本研究之研究問題如下：

- (1) 現今香港家長以甚麼教養方式教育其幼兒？
- (2) 現今香港幼兒的自理能力是怎樣？
- (3) 香港家長教養模式是否影響幼兒的自理能力？

第二章：文獻回顧

(一) 家長教養方式

教養方式指父母在日常生活中對待子女的行為、方式、信念、情感等，在台灣的研究中，教養方式能細分為「管教」與「照顧」兩部分，前者為父母在教育孩子時所採行的策略及方法，後者為物質照顧、嘘寒問暖、生活瑣事等（黃德祥，2008），在國外的研究中parenting代表教養方式，當中包括「照護(care)」及「控制(control)」兩個層面，照護(care)包含接納、溫暖、回應，及拒絕，而控制(control)則包含幼兒行為的紀律、管理、引導，以及過度保護(Pereira, Canavarro, Cardoso, & Mendonca, 2009)。可見，在不同研究的定義下教養方式均會分為兩個不同的導向。

圖1:Baumrind (1991:760) 的四大教養類型

教養方式向導	高要求	低要求
高溫暖	開明權威型	過度保護型
低溫暖	專制權威型	忽視冷漠型

就父母教養類型方面，根據Baumrind(1967)所提出父母的教養方式有兩種向導：第一種是要求，意思是孩子知道父母期望他們能夠自律、獨立和成熟，作出與年齡相稱的行為，第二種是溫暖，意思是父母對孩子情感上的關懷、物質的照顧，以及對孩子意見的重視，基於這兩種向導，可以列出四種教養方式（見圖

1)，分別是「高要求、低溫暖」的專制權威型；「高要求、高溫暖」的開明權威型；「低要求、高溫暖」的過度保護型；「低要求、低溫暖」的忽視冷漠型 (Baumrind, 1991)，以上為父母的教養方式的四大類型。

就香港家長教養方式方面，在新聞及報章能發現近年香港不少育兒方式突然冒起，分別是「虎媽」、「象媽」、「直升機父母」及「海豚媽」，「虎媽」是指透過苛刻、心理控制及訂立較高期望令孩子於各方面達致卓越的成績；「象媽」是指父母著重學孩子情感連接上，而不是著眼於學術卓越和規則；「直升機父母」是指父母過度介入子女的學習，安排極多課外活動，減少與孩子的獨處時間，務求令孩子學習快人一步；「海豚媽」是指要對孩子有合理的管教和期望，尊重孩子創意和獨立性 (Andrea Herrera, 2015)，現今香港育兒方式反映現代父母十分緊張子女的成長，但部分育兒方式往往破壞親子關係的建立，與此同時，能發現上述的育兒方式與Baumrind所提出四大父母的教養類型十分相似，因此，本研究採用Baumrind的專制權威、開明權威、過度保護及忽視冷漠四種父母教養類型進行探討。

(二) 幼兒自理能力

自理能力是指基本生活能力，在日常生活中有能力並習慣地自我照顧，自理能力的發展和幼兒的心生理、體能及智能發展是息息相關的 (協康會, 2011)，透過培養自理能力，建立幼兒責任心、自主能力與自信心的重要關鍵，而剛進

入幼稚園的幼兒，在脫離父母的照顧培養不少自理能力，例如基本自理能力包括自行吃飯、上廁所、刷牙、穿脫衣服、穿鞋襪、收拾玩具等等（曾禮純，2022），因此本研究採用3-4歲幼兒作研究對象。

圖2：馬斯洛(1987:225)的需求層次理論



就自理能力的重要性，根據馬斯洛（1987）需求層次理論(見圖2)，需求層次共分為五層，最下層的需求是基本的生理需求，即代表維持最基本生存狀態的需要，例如：呼吸、食物、水，當幼兒滿足較低層次的生理需求後，才能追求安全需求，安全需求代表對身邊環境穩定、清晰規矩、滿足等以獲得安全感，而幼兒的自理能力與滿足安全需求相互影響，當幼兒剛進入幼稚園，需適應陌生環境，假如幼兒自理能力不足，導致不會自己吃飯及上廁所，在陌生環境的適應上會感覺挫折，缺乏安全感，導致無法追求更高的層次，因此自理能力的建立是十分重要的。

就自理能力評估準則方面，推動生活教育的蒙特梭利將日常生活教育分為四

大方面，包括：「基本動作」是指走、倒等肌肉動作；「照顧自己」是指穿、脫衣服、鞋子等；「照顧環境」：掃、擦、照顧植物等；「生活禮儀」：打招呼、開關門等（單偉儒，1999），在台灣的教育部亦曾發行一套課程指引手冊，以六大項評估幼兒自理及居家生活能力，包括：飲食、衣著、如廁、清潔衛生、安全以及居家活動（台灣教育部特殊教育工作小組，2000），而在香港，雖然沒有細分評估自理能力的範疇，但衛生署的《兒童發展系列：家長訓練課程》、教育局的《2017幼稚園表現指標》及協康會的《提升幼兒自理能力手冊》提及不少評估項目，例如3-4歲幼兒在如廁方面能按水掣沖廁、穿衣方面自行能穿上襪子、鞋、長褲等（協康會，2011），因此，研究者決定參考以上評估準則，以「飲食」、「穿衣」、「如廁」、「梳洗」及「清潔衛生」五項基本自理能力作研究評核準則。

（三）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的關係

家庭是幼兒最初始的學習環境。父母肩負學生行為社會化與促進子女健全發展的責任，對於學生的認知、社會、情緒及人格的發展，均甚為重要(Cheung & Pomerantz, 2012)。傾向開明權威型的家長以尊重的態度來教養孩子，容許孩子在界線內自由探索，其幼兒自理能力愈佳；其次是傾向專制權威型及忽視冷漠型的家長，前者父母極度嚴格及控制過多，後者家長只提供基本生活需求，大部分時間對孩子的陪伴及關注較少，影響幼兒自理能力；而傾向過度保護型的家長會

縱容及過度保護孩子，其幼兒生活自理能力愈不佳（何慧明&陳煜丹，2019）。

過往研究發現不同類型的家長教養方式對幼兒的自理能力有著直接的影響。

參考台灣學者吳瑀嫻、王志翔、鍾志從（2012）的研究，以465位來自新竹縣、新北市及臺北市幼兒園的四歲幼兒為對象，當中發現家長愈傾向開明權威型，其幼兒自理能力表現愈佳，反之，家長愈傾向過度保護或忽視冷漠型，其幼兒自理能力表現愈不佳。

其次，參考中國近年有關幼兒自理能力的現況研究（王喜海&張露莎，2020），當中以123名幼兒班的幼兒及其家長作對象，結果發現幼兒生活自理能力整體偏弱，只有接近五成幼兒完全能夠自理生活活動，四成以上幼兒依靠成人協助，在調查中亦發現家長態度直接影響幼兒的自理能力，研究中有 107 名幼兒提出自己穿衣的要求，家長選擇讓幼兒獨立嘗試比例只有三成，而有七成家長會直接協助幼兒穿衣，更有 1.70% 的家長會拒絕幼兒提出的自己穿衣服請求，研究中反映家長對於幼兒嘗試的態度直接影響幼兒的自理能力之建立。

再者，外國較少研究幼兒生活自理能力的現況，較多以家長教養方式對幼兒學習方式、自主建立的影響，研究者參考其中一篇美國研究中，雖未直接提及生活自理，但當中環繞自主能力建立，與自理有類近之處，研究254 名幼兒及其家長對象，發現權威型教養方式較優勝，在幼兒自主能力建立中，權威型家長的

幼兒能自行完成作業、收拾書包等，反之過度保護型家長的幼兒則需多次提醒才能完成作業(Majumder, 2016)。

最後，研究者搜尋香港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的關係後，發現雖有相當多的資料提供家長訓練幼兒自理能力的方法及建議，但在幼兒自理能力與父母教養方式相關的研究卻較少，因此研究者期望透過這研究能瞭解在香港中不同父母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的相關性。

第三章：研究設計

(一) 研究對象

本研究以三至四歲的幼兒及其家長作研究對象，並以隨機抽樣法於育兒討論區派發120份Google Form線上問卷，問卷派發對象育有三至四歲幼兒的家長。

(二) 研究工具

研究主要採用問卷調查法進行，問卷共有57道題目（見附錄一），包含二個部份：家長教養方式及幼兒自理能力，量表的計分方式採用李克特式（Likert type）中「四點評量法」計分，其選項分為「完全同意」為 4分、「同意」為 3分、「不同意」為 2分、「完全不同意」為1分，以檢視受訪對象的各方面的情況，問卷內容主要參考以下兩個量表而制定：

1. 家長教養方式量表

是次研究參考林婉玲（2009）自編的「父母教養方式量表」，量表分成四個分量：「開明權威」、「專制權威」、「過度保護」及「忽視冷漠」，每分量表各有 8 題，以評估受試對象都教養類型，每位受試對象都有四種類型不同的高低得分。受試對象在某一類型的得分愈高，表示愈符合該教養類型。研究者會隨機排列題目次序，以確保研究的效度。

2. 幼兒自理能力量表

是次研究參考吳瑀嫻、王志翔、鍾志從（2012）編制的「幼兒生活自理能力量表」，量表分成「飲食」、「穿衣」、「如廁」、「梳洗」及「清潔衛生」五方面評估幼兒的自理能力，量表合共 25 題，得分愈高，表示幼兒的自理能力愈佳。

（三）研究流程

本研究的研究過程分為三個階段：「準備階段」、「執行階段」、「分析階段」。

A. 準備階段

（1）確立研究問題：

從工作中發現不同家長照顧下幼兒自理能力發展有所不同，從而擬定出研究的目的及問題，探討香港家長的教養方式對 3-4 歲幼兒自理能力的影響。

(2) 文獻回顧及分析：

收集、閱讀國內外相關文獻，然後進行探討及分析，以建立本研究之理論基礎及作為本研究設計編制之依據。

B. 執行階段

(1) 編製問卷：

確立研究對象，參考收集及閱讀的文獻資料編製問卷題目。

(2) 實施問卷調查：

研究以電子問卷的形式進行，透過便利抽樣的方式，邀請家長填寫問卷，瞭解受試對象的教養方式類型及幼兒自理能力的情況。

C. 分析階段

(1) 問卷資料整理：

檢視回收的問卷，並排除無效問卷，將收集的資料進行整理、統計及編碼，整合數據並得出研究結果。

(2) 問卷資料統計分析：

i. 描述統計分析：

透過量化數據資料，找出平均值、中位數、眾數等，以瞭解到在不同問題間的集中趨勢。

ii. 皮爾森相關分析 (Pearson Correlation)：

分析「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兩個變項之間關聯性，從相關係數 (r) 得知兩個變項之間的線性關聯程度或強度：

- 若相關係數 (r) 是正數，兩個變項的關聯是正向，代表兩個變項的分數會向同一方向轉變，若 r 值為 0.1 至 0.3 之間代表薄弱的關係；若 r 值 0.3 至 0.5 之間代表中等強度的關係；若 r 值大於 0.5 代表高強度的關係。
- 若相關係數 (r) 是負數，兩個變項的關聯是反方向，代表其中一個變項的數值增加（減少），另一個變項的數值就會減少（增加）。
- 若相關係數 (r) 是零，兩個變項之間沒有線性關聯

若顯著性小於 0.05、0.01 或 0.001 則表示變項間有顯著的差異，根據以上變項設立並提出以下假設：

H₀: 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無線性關聯

H₁: 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有線性關聯

iii. 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Analysis of Variance, ANOVA) :

分析不同家長教養類型的幼兒自理能力的差異，設立分組變項為家長教養類型，驗證變項為幼兒自理能力，若顯著性小於 0.05、0.01 或 0.001 則表示變項間有顯著的差異，根據以上變項設立並提出以下假設：

H₂: 不同組別的平均數沒有差異

H₃: 不同組別的平均數在統計上有顯著差異

第四章：數據分析

是次問卷發放日期為2024年1月10日至2月10日，研究共收集111份問卷，但9位受訪者在57項問題均一律揀選相同選項，因此歸納作無效問卷。最後得有效問卷102份，有效問卷率為 91.89%。將問卷資料彙整後，以統計工具SPSS 28.0 for及Microsoft Excel軟體進行處理分析，蒐集資料整理、歸納，最後從分析結果以得到本研究重點發現。

(一) 家長教養方式的現況分析

量表中第一部份測試家長教養方式，共分成四個分量：「開明權威」、「專制權威」、「過度保護」及「忽視冷漠」，每分量表各有8題，以評估受訪者的教養方式，每位受訪者都有四種類型不同的高低得分。受訪者在某一方式的得分愈高，表示愈符合該教養方式。而表1及表2顯示了受訪者的教養方式、現況及各向度得分。

表 1: 家長教養方式現況分析摘要表(N=102)

家長教養方式	過度保護	開明權威	專制權威	忽視冷漠
人數	23	42	28	9
百分比	22.50%	41.20%	27.50%	8.80%

表 1 顯示受訪者家長的教養方式以「開明權威」居多，佔 41.20%；其次依序為「專制權威」，佔 27.5%；再者是「過度保護」及「忽視冷漠」，分別為 22.50% 及 8.80%。

表 2: 家長教養方式各向度得分的平均數及標準差摘要表(N=102)

家長教養方式	過度保護	開明權威	專制權威	忽視冷漠	
本研究	平均數	2.19	3.01	2.66	1.94
	標準差	0.11	0.16	0.12	0.20

家長教養方式各向度得分的平均數及標準差與教養方式現況結果的趨勢大致相同，表2顯示「開明權威」的向度得分最高，其次是「專制權威」，再者是「過度保護」及「忽視冷漠」。

(二) 幼兒自理能力的現況分析

量表中第二部份測試幼兒自理能力的現況，量表分成五個部分：「飲食」、「穿衣」、「如廁」、「梳洗」及「清潔衛生」五方面評估幼兒的自理能力，量表合共25題，每位受訪者對其幼兒的自理能力進行評分，得分愈高，表示幼兒的自理能力愈佳。研究者計算自理能力分量表各題的平均數與標準差。

表 3: 幼兒自理能力分量表各題之平均數與標準差摘要表(N=102)

自理能力項目	飲食	穿衣	如廁	梳洗	清潔衛生
平均數	2.48	2.53	2.77	2.75	2.83
標準差	0.82	0.85	0.90	0.67	0.79

注：得分最低分為1；得分最高分為4

研究結果如表3，幼兒在自理能力各向度得分的平均數，以清潔衛生自理能力表現平均數為2.83最高；其次依序為如廁自理能力表現平均數為2.77；梳洗自理能力表現平均數為2.75；穿衣自理能力表現平均數為2.53；而以飲食自理能力表現平均數為2.48最低。

(三) 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的關連性

研究運用皮爾森積差相關分析找出「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的線性關連性，從相關係數（ r ）得知兩個變項之間的線性關聯程度或強度。以家長教養方式為自變項，幼兒各項自理能力為依變項，根據以上變項設立並提出以下假

設：

H₀: 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無線性關聯

H₁: 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有線性關聯

表4: 父母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的關連性摘要表(N=102)

自變項	相關性	飲食	穿衣	如廁	梳洗	清潔衛生
家長教養 方式	皮爾森相關係數 (r)	.352***	.329***	.227*	.231*	.223*
	顯著性	<.001	<.001	.024	.020	.025
	N	102	102	102	102	102

註：*= $p < .05$ **= $p < .01$ ***= $p < .001$

由表 4 中可知，各項幼兒自理能力的相關係數 (r) 均是正數，得知兩個變項之間有線性關聯程度，因此拒絕虛無假設 H₀。而飲食及穿衣自理能力的相關係數 (r) 於 0.3 至 0.5 之間，代表與家長教養方式有中等強度的關係，而如廁、梳洗及清潔衛生的相關係數 (r) 為 0.1 至 0.3 之間，代表與家長教養方式薄弱的關係。

(四) 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之比較

研究運用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探討不同家長教養類型的幼兒自理能力的差異，設立自變項為家長教養方式，因變項為各組幼兒自理能力，若顯著性小於 0.05、0.01 或 0.001 則表示變項間有顯著的差異，根據以上變項設立並提出以下假設：

H₀: 不同組別的平均數沒有差異

H₁: 不同組別的平均數在統計上有顯著差異

以下運用變異數同質性檢定因變項，即各組幼兒自理能力平均數是否具離散情形，如不是，即代表各組幼兒自理能力具常態分佈，即為同質。

表5:幼兒自理能力變異數同質性檢定摘要表(N=102)

幼兒自理能力	Levene 統計量	df1	df2	顯著性
飲食	1.72	3	98	.166
穿衣	1.00	3	98	.396
如廁	4.23	3	98	.071
梳洗	3.14	3	98	.059
清潔衛生	2.09	3	98	.107

表5為變異數同質性檢定之結果，飲食Levene統計量分別為1.72，顯著性為0.166；

穿衣Levene統計量分別為1.00，顯著性為0.396；如廁Levene統計量分別為4.23，

顯著性為0.071；梳洗Levene統計量分別為3.14，顯著性為0.059；清潔衛生Levene

統計量分別為2.09，顯著性為0.107。因此在顯著水準 α 為0.05的情形下，以上五項

幼兒自理能力顯著性均大於0.05，須接受虛無假設，表示幼兒自理能力的平均數

並無顯著差異，各組自理能力平均數的離散情形並沒有明顯差別，即為同質。

表6: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摘要表(N=102)

幼兒自理能力		平方和	df	均方	F	顯著性
飲食	群組之間	54.9	3	18.3	138	<.001
	組內	12.9	98	.132		
	總計	67.8	101			
穿衣	群組之間	65.6	3	21.9	263	<.001
	組內	8.12	98	.083		
	總計	73.7	101			
如廁	群組之間	70.2	3	23.4	185	<.001
	組內	12.4	98	.126		
	總計	82.6	101			
梳洗	群組之間	32.9	3	10.9	84.1	<.001
	組內	12.7	98	.130		
	總計	45.6	101			
清潔衛生	群組之間	50.7	3	16.9	136	<.001
	組內	12.1	98	.124		
	總計	62.8	101			

表6為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計算後的飲食自理能力的F統計值為138；穿衣自理能力的F統計值為263；如廁自理能力的F統計值為185；梳洗自理能力的F統計值為84.1；清潔衛生自理能力的F統計值為136，由於五項幼兒自理能力顯著值p值小於0.001，所以在信賴水準0.95下拒絕虛無假設，因此認為四種家長教養方式下，幼兒的自理能力具有顯著差異，也就是說，幼兒的自理能力會受到家長教養的方式影響。

在變異數同質的情況（表5）以及單因子變異數分析（表6）具有顯著差異下能進行事後檢定，檢定四種家長教養方式之間的五項幼兒自理能力的顯著差異，是次使用Bonferroni法作檢定。

表7: 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飲食自理能力Bonferroni事後檢定摘要表(N=102)

因變數	(I) 家長教養 方式	(J) 家長教養 方式	平均值差異 (I-J)	標準誤	顯著性	95% 信賴區間 下界	上界
飲食	過度保護	開明權威	-1.87*	.094	<.001	-2.12	-1.62
		專制權威	-0.91*	.102	<.001	-1.19	-0.64
		忽視冷漠	-1.51*	.143	<.001	-1.90	-1.13
	開明權威	過度保護	1.87*	.094	<.001	1.62	2.12
		專制權威	0.96*	.089	<.001	0.72	1.20
		忽視冷漠	0.36*	.133	.047	0.01	0.71
	專制權威	過度保護	0.91*	.102	<.001	0.64	1.19
		開明權威	-0.96*	.089	<.001	-1.20	-0.72
		忽視冷漠	-0.60*	.139	<.001	-0.98	-0.23
		過度保護	1.51*	.143	<.001	1.13	1.90
忽視冷漠	開明權威	-0.36*	.133	.047	-0.71	0.01	
	專制權威	0.60*	.139	<.001	0.23	0.98	

*. 平均值差異在 0.05 層級顯著。

表8: 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飲食自理能力的平均數與標準差摘要表(N=102)

幼兒自理能力	家長教養方式	N	平均值	標準差
飲食	過度保護	23	1.33	0.31
	開明權威	42	3.20	0.38
	專制權威	28	2.24	0.40
	忽視冷漠	9	2.84	0.24
	總計	102	2.48	0.82

注：平均值最低分為1；得分最高分為4

由表7及表8可知，經由Bonferroni事後比較得知，在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飲食自理能力分析中，各項的顯著性數值皆小於0.05，即達顯著差異，開明權威型的飲食自理能力平均數最高，為3.20；其次是忽視冷漠，平均數為2.84；再者是專制權威，平均數為2.24；而過度保護自理能力平均數最低，為1.33。

表9: 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穿衣自理能力Bonferroni事後檢定摘要表(N=102)

因變數	(I) 家長教養方式	(J) 家長教養方式	平均值差異 (I-J)	標準誤	顯著性	95% 信賴區間 下界	上界
穿衣	過度保護	開明權威	-2.07*	.075	<.001	-2.27	-1.87
		專制權威	-1.04*	.081	<.001	-1.26	-0.82
		忽視冷漠	-1.42*	.113	<.001	-1.72	-1.11
	開明權威	過度保護	2.07*	.075	<.001	1.87	2.27
		專制權威	1.03*	.070	<.001	0.84	1.22
		忽視冷漠	0.65*	.106	<.001	0.36	0.93
	專制權威	過度保護	1.04*	.081	<.001	0.82	1.26
		開明權威	-1.03*	.070	<.001	-1.22	-0.84
		忽視冷漠	-0.38*	.110	.005	-0.68	-0.08
	忽視冷漠	過度保護	1.42*	.113	<.001	1.11	1.72
開明權威		-0.65*	.106	<.001	-0.93	-0.36	
		專制權威	0.38*	.110	.005	0.08	0.68

*. 平均值差異在 0.05 層級顯著。

表10: 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穿衣自理能力的平均數與標準差摘要表(N=102)

幼兒自理能力	家長教養方式	N	平均值	標準差
穿衣	過度保護	23	1.27	0.26
	開明權威	42	3.34	0.28
	專制權威	28	2.31	0.56
	忽視冷漠	9	2.69	0.13
	總計	102	2.53	0.85

注：平均值最低分為1；得分最高分為4

由表9及表10可知，經由Bonferroni事後比較得知，在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穿衣自理能力分析中，各項的顯著性數值皆小於0.05，即達顯著差異，開明權威型的穿衣自理能力平均數最高，為3.34；其次是忽視冷漠，平均數為2.69；再者是專制權威，平均數為2.31；而過度保護自理能力平均數最低，為1.27。

表11: 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如廁自理能力Bonferroni事後檢定摘要表(N=102)

因變數	(I) 家長教養方式	(J) 家長教養方式	平均值差異 (I-J)	標準誤	顯著性	95% 信賴區間 下界	上界
如廁	過度保護	開明權威	-2.05*	.092	<.001	-2.29	-1.80
		專制權威	-0.69*	.100	<.001	-0.95	-0.42
		忽視冷漠	-1.09*	.140	<.001	-1.47	-0.71
	開明權威	過度保護	2.05*	.092	<.001	1.80	2.29
		專制權威	1.36*	.087	<.001	1.13	1.60
		忽視冷漠	0.96*	.130	<.001	0.61	1.31
	專制權威	過度保護	0.69*	.100	<.001	0.42	0.95
		開明權威	-1.36*	.087	<.001	-1.60	-1.13
		忽視冷漠	-0.40*	.136	.022	-0.77	-0.04
	忽視冷漠	過度保護	1.09*	.140	<.001	0.71	1.47
開明權威		-0.96*	.130	<.001	-1.31	-0.61	
		專制權威	0.40*	.136	.022	0.04	0.77

*. 平均值差異在 0.05 層級顯著。

表12: 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如廁自理能力的平均數與標準差摘要表(N=102)

幼兒自理能力	家長教養方式	N	平均值	標準差
如廁	過度保護	23	1.64	0.29
	開明權威	42	3.69	0.27
	專制權威	28	2.33	0.50
	忽視冷漠	9	2.73	0.29
	總計	102	2.77	0.90

注：平均值最低分為1；得分最高分為4

由表11及表12可知，經由Bonferroni事後比較得知，在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如廁自理能力分析中，各項的顯著性數值皆小於0.05，即達顯著差異，開明權威型的平均數最高，為3.69；其次是忽視冷漠，平均數為2.73；再者是專制權威，平均數為2.33；而過度保護型平均數最低，為1.64。

表13: 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梳洗自理能力Bonferroni事後檢定摘要表(N=102)

因變數	(I) 家長教養 方式	(J) 家長教養 方式	平均值差異 (I-J)	標準誤	顯著性	95% 信賴區間 下界	上界
梳洗	過度保護	開明權威	-1.44*	.094	<.001	-1.69	-1.19
		專制權威	-0.61*	.102	<.001	-0.88	-0.34
		忽視冷漠	-0.91*	.142	<.001	-1.29	-0.53
	開明權威	過度保護	1.44*	.094	<.001	1.19	1.69
		專制權威	0.83*	.088	<.001	0.59	1.07
		忽視冷漠	0.53*	.133	<.001	0.17	0.89
	專制權威	過度保護	0.61*	.102	<.001	0.34	0.88
		開明權威	-0.83*	.088	<.001	-1.07	-.59
		忽視冷漠	-0.30	.138	0.06	-0.67	0.07
		過度保護	0.91*	.142	<.001	0.53	1.29
忽視冷漠	開明權威	-0.53*	.133	<.001	-0.89	-0.17	
	專制權威	0.30	.138	0.06	-0.07	0.67	

*. 平均值差異在 0.05 層級顯著。

表14: 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梳洗自理能力的平均數與標準差摘要表(N=102)

幼兒自理能力	家長教養方式	N	平均值	標準差
梳洗	過度保護	23	1.91	0.18
	開明權威	42	3.35	0.37
	專制權威	28	2.52	0.43
	忽視冷漠	9	2.82	0.43
	總計	102	2.75	0.67

由表13及表14可知，經由Bonferroni事後比較得知，在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梳洗自理能力分析中，過度保護及開明權威顯著性數值皆小於0.05，即達顯著差異，專制權威及忽視冷漠顯著性數值皆大於0.05，即沒有顯著差異。開明權威型的梳洗自理能力平均數最高，為3.35；其次是忽視冷漠或專制權威，平均數為2.82及2.52；而過度保護型平均數最低，為1.91。

表15: 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清潔衛生自理能力Bonferroni事後檢定摘要表(N=102)

因變數	(I) 家長教 養方式	(J) 家長教養 方式	平均值差異 (I-J)	標準誤	顯著性	95% 信賴區間 下界 上界	
清潔 衛生	過度保護	開明權威	-1.76*	.091	<.001	-2.01	-1.52
		專制權威	-0.67*	.099	<.001	-0.94	-0.40
		忽視冷漠	-1.14*	.138	<.001	-1.51	-0.77
	開明權威	過度保護	1.76*	.091	<.001	1.52	2.01
		專制權威	1.10*	.086	<.001	0.86	1.33
		忽視冷漠	0.63*	.129	<.001	0.28	0.97
	專制權威	過度保護	0.67*	.099	<.001	0.40	0.94
		開明權威	-1.10*	.086	<.001	-1.33	-0.86
		忽視冷漠	-0.47*	.135	.004	-0.83	-0.11
	忽視冷漠	過度保護	1.14*	.138	<.001	0.77	1.51
開明權威		-0.63*	.129	<.001	-0.97	-0.28	
		專制權威	0.47*	.135	.004	0.11	0.83

表16: 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清潔衛生幼兒自理能力的平均數與標準差摘要表(N=102)

幼兒自理能力	家長教養方式	N	平均值	標準差
清潔衛生	過度保護	23	1.82	0.40
	開明權威	42	3.58	0.32
	專制權威	28	2.49	0.40
	忽視冷漠	9	2.96	0.17
	總計	102	2.83	0.79

由表15及表16可知，經由Bonferroni事後比較得知，在不同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清潔衛生自理能力分析中，各項的顯著性數值皆小於0.05，即達顯著差異，開明權威型的梳洗自理能力平均數最高，為3.58；其次是忽視冷漠，平均數為2.96；再者是專制權威，平均數為2.49；而過度保護型平均數最低，為1.82。

第五章：討論與結果

是次研究探討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之關係，研究者處理及分析問卷數據後，根據三項研究問題得出以下研究結果：

(一) 現今香港家長以甚麼教養方式教育其幼兒？

根據以上研究數據分析發現現今香港家長教養方式以「開明權威」居多，佔其次依序為「專制權威」，再者是「過度保護」，而「忽視冷漠」最少。是次研究結果趨勢與林婉玲（2009）的研究結果相符。

在研究數據發現上述趨勢由以下原因所致，其一，於家校合作及家長教育專責小組（2019）中提及政府於1978年起實施9年免費普及基礎教育，直至現今家長的學術程度普遍提高，家長關心幼兒成長發展及需要，採用開明權威的家長教養方式顯著提升。其二，部分家長有更高期望，不自覺過度催谷子女的學業成績，為子女訂立過高的期望，導致採用專制權威的家長教養方式。其三，近年香港出生率下降（政府統計處，2023），部分家庭只有獨生幼兒，家長認為幼兒是長不大的小孩，利用溺愛模式教養幼兒，導致過度保護的家長教養方式的出現。其四，少部分家長為忽視冷漠教養方式，原因是家長為應付龐大家庭及子女的教育開支，導致「雙職家長」的出現（袁嘉殷，2020），家長忙於工作，較少時間與孩子相處和溝通。

(二) 現今香港幼兒的自理能力是怎樣？

根據以上研究數據分析發現，滿分為4分的自理能力量表中，102位受訪者幼兒平均數只達2.67分。各向度中清潔衛生自理能力表現最佳；其次依序為如廁、梳洗、穿衣自理能力，而飲食自理能力表現最弱，而其中飲食自理能力最弱與吳瑀嫻、王志翔、鍾志從（2012）的研究相同。

在研究數據發現幼兒自理能力整體平均數偏低，原因有二項，其一，出生率下降，導致每個家庭平均只養育一位幼兒，根據《香港統計月刊》統計資料中發現2022年不足33,000名嬰兒出生（政府統計處，2023）。其二，社會風氣改變，女性生育後仍會重返職場，根據《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女性勞動人口的參與率大致呈上升趨勢，由1991年的47.9%升至2022年的54.2%（政府統計處，2023），導致不少雙職父母的出現，幼兒往往有隔代照顧或外傭照顧。在兩項原因下，獨生幼兒由隔代照顧，隔代給予偏愛和照顧，導致幼兒在日常動手做的機會減少，影響自理能力發展。

再者，在研究數據發現幼兒的清潔衛生自理能力表現最優，原因為由2020至2023年香港爆發新型肺炎，疫情蔓延將近三年（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2023），部分個案更有兒童因為確診新型肺炎後不幸離世，因此家長十分重視幼兒的個人衛生，並教授幼兒相關衛生技能，例如：佩戴口罩、用餐前後自行洗手、打噴嚏遮

掩嘴巴等，因此在各項自理能力中，清潔衛生表現較佳。

最後，在研究數據發現幼兒的飲食自理能力表現最弱，原因為上述曾指出因照顧者為外傭或隔代，他們較順從小朋友的意願，當幼兒抗拒吃蔬菜及陌生的食物，他們擔心幼兒沒有攝取足夠營養，從而進行餵食，導致幼兒不懂得正確進食方式及餐桌禮儀，例如：使用湯匙舀取食物、進食後用紙巾擦嘴等，導致飲食自理能力較弱。

(三) 香港家長教養模式是否影響幼兒的自理能力？

根據以上研究數據分析發現，香港家長教養模式與幼兒的自理能力有關連，而四種家長教養方式下幼兒的自理能力具有顯著差異，也就是說，幼兒的自理能力會受到家長教養的方式影響。

在「清潔衛生」、「如廁」、「穿衣自理能力」、「飲食」的幼兒自理能力範疇中，「開明權威」教養方式表現最佳，其次是「忽視冷漠」及「專制權威」，最後是「過度保護」教養方式表現最弱。而在「梳洗」的幼兒自理能力範疇中，「開明權威」教養方式表現最佳，「忽視冷漠」或「專制權威」教養方式沒有顯著差異，因此並列第二，而「過度保護」教養方式表現最弱。

總結而言，家長傾向開明權威的教養方式，幼兒自理能力表現愈佳；反之，家

長傾向過度保護的教養方式，其幼兒自理能力表現愈不佳，以上結果與吳瑀嫻、王志翔、鍾志從（2012）的研究結果相同。在研究數據發現趨勢的原因為兩者教養方式影響幼兒的學習自理能力，開明權威型的家長能給予幼兒明確的行為準則（辛明月，2019），讓幼兒動手做的生活經驗是學習自理能力內化的基礎，因此自理能力較佳，反之，過度保護的家長長期處於溺愛模式，認為幼兒是長不大的小孩，長期從旁協助，幼兒動手做的機會減少，導致自理能力較弱。

第六章：總結

本研究旨在探討家長教養方式與幼兒自理能力之關係。透過進行問卷調查及各行數據分析後，研究結果表明，家長教養方式對幼兒自理能力具有顯著影響。藉參考是次研究結果並提出具體之建議以提供父母、政府、教育工作者之參考，並列出是次研究的限制及提出改善建議，分述如下：

（一）對持分者的建議

1. 對父母的建議

本研究發現使用開明權威型的教養模式對幼兒的自理能力發展較優，建議家長使用開明權威的方式教養子女，培養幼兒獨立解決問題，家長亦可提供適當的支持和引導，建立幼兒自主性和解決問題的能力。反之，應避免使用過度保護型教養模式，此模式下幼兒的自理能力發展最弱，家長不應因家中獨

生子女，從而縱容幼兒的行為，導致自理能力發展較慢，長遠影響幼兒社會能力發展。

2. 對政府及教育工作者的建議

本研究發現幼兒自理能力受家長教養模式影響，而研究之中只有四成家長使用開明權威型的教養模式，因此建議政府可與幼稚園合作舉行親職教育講座，講解幼兒自理能力發展重要性，因為學校是推廣家長教育最直接及最有效的平台，教育能幫助家長建立正向思維，讓幼兒能在健康愉快的環境下成長（陳慕顏，2022），透過教育以提供家長正確教育觀念，避免家長盲目跟隨社會風氣，影響幼兒自理及整體能力發展。

(二) 研究限制及建議

1. 樣本限制

是次研究共收集有效問卷 102 份，統計樣本數量相對較小，只能代表局部的數據，無法完全代表整個香港家長教養方式，而樣本數量越大，能使研究結果便越精確，以及全面地理解 and 解釋研究問題。因此建議未來研究可以擴大樣本規模及數量，例如收集 1000 份樣本，以提升研究的代表性。

2. 變項限制

本研究只有設立家長教養模式為自變項，由於時間限制，導致無法增加更多的研究變項，單一變項導致並非對研究問題進行全面分析。而不同自變項亦可能對幼兒自理能力和家長教養模式之間的關係產生影響，例如：家庭結構、文化背景、家長教育水平、家長年齡等對幼兒自理能力具影響，因此建議未來研究可以探索更多以上不同關鍵變項，以作更全面和深入的研究分析。

參考文獻

- Andrea Herrera(2015). Tiger, Helicopter, Elephant, or Dolphin: Which Type of Parent Are You?. Retrieved from https://www.smartparenting.com.ph/parenting/parenting-reads/tiger-helicopter-elephant-or-dolphin-which-type-of-parent-are-you?ref=article_feed_4
- Baumrind, D. (1967). "Child Care Practices Antecedent Three Patterns of Preschool Behavior." *Genetic Psychology Monographs* 75.1: 43-88. Print.
- Baumrind, D. (1991). Parenting styles and adolescent development. In R. M. Learner, A. C. Peterson & J. Brooks-Gunn (Eds.). *Encyclopedia of Adolescence* (pp. 758-772). NY: Garland.
- Cheung, C. S.-S., & Pomerantz, E. M. (2012). Why does parents' involvement enhance children's achievement? The role of parent-oriented motivation. *Journal of Educational Psychology*, 104(3), 820–832. <https://doi.org/10.1037/a0027183>
- Majumder, M.A. The Impact of Parenting Style on Children's Educational Outcomes in the United States. *J Fam Econ Iss* 37, 89–98 (2016). <https://doi-org.ezproxy.eduhk.hk/10.1007/s10834-015-9444-5>
- Maslow, A. H. (1987). *Motivation and personality* (3rd ed.). Harper & Row Publishers.
- Pereira, A., Canavarro, C., Cardoso, M., & Mendonca, D. (2009). Patterns of parental rearing styles and child behaviour problems among Portuguese schoolaged children. *Journal of Child and Family Studies*, 18(4), 454-464.
- 王喜海、張露莎（2020）。幼兒生活自理能力現狀、發展特點及培養建議。教育導刊（下半月）（08），53-58。
- 台灣教育部特殊教育工作小組（2000）。學前特教課程指引手冊【自理及居家生活能力】。檢自：<https://special.moe.gov.tw/book-info.php?guid=27B09D70-9BFE-0974-E36E-38938B266261&paid=39&token=>

李樂宜 1140756

- 何慧明、陳焜丹（2019）。《找快樂的孩子：快樂與卓越並行的教養》，香港：青森文化出版。
- 吳瑀嫻、王志翔、鍾志從（2012）。幼兒生活自理能力與父母教養類型之關聯。幼兒教育，308，28-45。
- 辛明月（2019）。父母教養態度與幼兒自主能力之關係探討。才智(18)，181-182。
- 協康會（2011）。提升幼兒自理能力手冊。香港。
- 林婉玲（2009）。臺中地區父母教養方式與幼兒社會能力之關係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臺中市。
- 政府統計處（2023）。《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檢自：
<https://www.censtatd.gov.hk/tc/wbr.html?ecode=B11303032023AN23&scode=180>
- 政府統計處（2023）。《香港統計月刊：1991年至2021年香港生育趨勢》。檢自：
https://www.censtatd.gov.hk/en/data/stat_report/product/FA100090/att/B72302FA2023XXXXB0100.pdf
- 政府統計處（2023）。香港統計月刊。檢自：
https://www.censtatd.gov.hk/en/data/stat_report/product/B1010002/att/B10100022023MM03B0100.pdf
- 香港亞太研究所（2017）。幼兒教育與家庭照顧。檢自：
https://www.cuhk.edu.hk/hkiaps/pprc/publications/doc/schooling_child_care_hk_2017.pdf
- 家校合作及家長教育專責小組（2019）。《正向家長助成長 跨界合作齊創新》。檢自：https://www.e-c.edu.hk/doc/tc/publications_and_related_documents/education_reports/Report_TF%20on%20HSC_tc.pdf
- 袁嘉殷（2020）。《雙職父母點平衡工作與家庭？》。檢自：
<https://www.eugenebaby.com/articleList/%E6%9C%80%E6%96%B0%E7%86%B1%E>

[8%A9%B1/%E9%9B%99%E8%81%B7%E7%88%B6%E6%AF%8D-%E9%BB%9E%E5%B9%B3%E8%A1%A1%E5%B7%A5%E4%BD%9C%E8%88%87%E5%AE%B6%E5%BA%AD%EF%BC%9F](https://www.edb.gov.hk/8%A9%B1/%E9%9B%99%E8%81%B7%E7%88%B6%E6%AF%8D-%E9%BB%9E%E5%B9%B3%E8%A1%A1%E5%B7%A5%E4%BD%9C%E8%88%87%E5%AE%B6%E5%BA%AD%EF%BC%9F)

- 陳慕顏（2022）。《父母關懷加愛心 子女成長添信心》。檢自：
<https://www.edb.gov.hk/tc/about-edb/press/insiderperspective/insiderperspective20221219.html>
- 單偉儒（1999）。與您預約跨世紀英才。臺北：蒙特梭利文化。
- 曾禮純（2022）。3 跡象觀察孩子是否準備好上幼兒園！安全感不夠、不會自己吃飯，都會讓上學變痛苦。檢自：
<https://www.mombaby.com.tw/articles/9923950>
- 黃德祥（2008）。青少年發展與輔導。台北：五南
-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2023）。《2019 冠狀病毒病概況》。檢自：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local_situation_covid19_tc.pdf

第一部分：家長教養方式

類型	問題題號	題目
	1	我會要求孩子的絕對的尊敬及服從。
	6	我會告訴孩子，當他做錯事或表現不好時，我會覺得很丟臉。
專	10	我嚴加管教孩子，因為不管，他就會不乖。
制	14	我幫孩子安排的課程都是為他好，他一定得遵守。
權	16	我不誇獎孩子本來就應該有的表現，因為那樣做只會把他寵壞。
威	17	我要孩子接受我的想法，因為他還小，不需有意見。
	24	我用不理睬的方式來處罰孩子。
	29	在孩子做錯事的時候，我會毫不猶豫的處罰他。
	3	當孩子做錯事時，我會先給他機會解釋，再決定處理的方式。
開	7	當孩子表現好時，我會親他、擁抱他。
明	9	我會和孩子討論行為的好壞，並讓他清楚知道行為的後果。
權	12	我會尊重孩子的看法，並鼓勵他把看法表達出來。
威	21	我會鼓勵孩子嘗試做他沒做過的事情。
	25	我會和孩子討論要上哪種才藝課/課外活動，不會勉強他。
	27	我會參加孩子學校所舉辦的親子活動。
	31	我會在別人的面前稱讚孩子。

類型	問題題號	題目
	2	我不會擔心孩子沒參與家事工作，因為長大再學就好了。
	4	我不會讓孩子玩粗野的戶外遊戲，因為我怕他會受傷。
過	5	我每天接送孩子時，會幫他背書包。
度	11	我不會用規定來限制孩子。
保	13	我不會責罰孩子，因為他還小，做錯事只要講一講就可以了。
護	26	我會以帶孩子出去玩或購買禮物做為獎賞。
	30	我每天會幫孩子穿好衣服和鞋襪。
	32	只要是孩子喜歡的飲食，我不會給予限制。
	8	我常忘記孩子學校的事情 (e.g.家長日時間、親職講座日期…等)
忽	15	我只負責照顧孩子的生活，「教育」是老師的責任。
視	18	我常因忙碌而沒回答孩子的問題。
冷	19	只要孩子不來煩我，他做什麼都可以。
漠	20	我不在意孩子吃了什麼，只要沒餓肚子就好。
	22	我不知道孩子任何一個朋友的名字。
	23	我不清楚孩子喜歡或不喜歡的活動和食物。
	28	我從不過問孩子學校的任何事情。

第二部分: 幼兒的自理能力

範疇	題目
飲食	孩子能使用湯匙舀取食物而不灑出來。
	孩子能進食後自行用紙巾或毛巾擦嘴。
	孩子在進食時，當口內有食物時能不說話。
	孩子能單手拿杯子喝水並不翻倒。
	孩子能嘗試使用筷子進食。
穿衣	孩子能解開及扣上衣外套的鈕釦。
	孩子自行能穿上襪子。
	孩子能正確穿好左及右腳的鞋。
	孩子能穿脫寬鬆的衣服。
	孩子能拉上或拉下外套的拉鍊。
如廁	孩子能表達如廁的需要。
	孩子能在如廁時自行穿脫褲子。
	在大便後，孩子能摺疊好廁紙進行清潔。
	在如廁後，孩子能按水掣沖廁。
梳洗	在如廁後，孩子能用梘液洗手及抹乾手。
	孩子能開關水龍頭。
	孩子能洗臉後，自行用毛巾擦臉。
	孩子能粗略地用梳子梳頭。
	孩子能自行刷牙。
清潔衛生	孩子能在洗澡時清洗身體前半部。
	孩子能打噴嚏或咳嗽時用紙巾遮掩嘴巴。
	孩子能正確地佩戴口罩。
	孩子能自行用紙巾擤鼻涕。
	孩子能在用餐前後自行洗手。
	孩子能把垃圾棄置於垃圾桶